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岭山莲峰新路二巷5号

2022年4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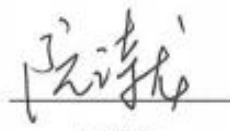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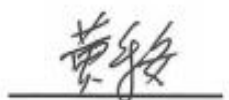
龚建锋



龚建平



阮诗龙



黄乐安



舒凌

全体监事签名：



林世锋



刘清松



孙闪龙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龚建平



范丹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8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如有）	11
四、	有关声明	12
五、	备查文件	13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虹瑞智能	指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华创证券、主办券商	指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1-9月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虹瑞智能
证券代码	837388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C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C342 金属成形机床制造 C3422
主营业务	技术研发、技术服务、设计、加工、生产、销售： 智能高精冲床、高速冲床、数控冲床、下拉式冲床、伺服冲床、激光设备、非标设备、肘节式超高速精密冲床及周边全系列智能自动化设备、工业机器人、机械手、五金机械及零配件、模具及产品的维修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软件、硬件的开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发行前总股本（股）	30,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958,972
发行后总股本（股）	31,958,972
发行价格（元）	5.36
募集资金（元）	10,500,089.92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公司章程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没有明确规定。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安排认购。”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行人董事会应当就定向发行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并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董事会批准的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的，董事会决议应当明确具体发行对象（是否为关联）及其认购价格、认购数量或数量上限、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等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关于在册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等安排如下：

2022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认购的议案》，明确了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

份无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7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龚建锋	在册股 东	自然人 投资者	控股股 东、实 际控制 人及其 一致行 动人	683,498	3,663,549.28	现金
2	龚建平	在册股 东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 监事、 高级管 理人员	683,498	3,663,549.28	现金
3	黄乐安	新增投 资者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 监事、 高级管 理人员	410,450	2,200,012.00	现金
4	刘清松	新增投 资者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 监事、 高级管 理人员	65,366	350,361.76	现金
5	周建龙	新增投 资者	自然人 投资者	核心员 工	60,000	321,600.00	现金
6	肖名林	新增投 资者	自然人 投资者	核心员 工	37,500	201,000.00	现金
7	舒凌	新增投 资者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 监事、 高级管 理人员	18,660	100,017.60	现金
合计	-	-	-	-	1,958,972	10,500,089.92	-

发行对象认购资金均为其合法取得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相关股份均为其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计划不超过 1,958,972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500,089.92 元，实际发行股票 1,958,97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500,089.92 元，实际募集资金达到预计募集资金。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龚建锋	683,498	512,624	512,624	0
2	龚建平	683,498	512,624	512,624	0
3	黄乐安	410,450	307,838	307,838	0
4	刘清松	65,366	49,025	49,025	0
5	舒凌	18,660	13,995	13,995	0
6	周建龙	60,000	0	0	0
7	肖名林	37,500	0	0	0
合计		1,958,972	1,396,106	1,396,106	0

1、发行限售情况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本次发行对象龚建锋、龚建平、黄乐安、舒凌系公司董事，发行对象刘清松系公司监事，上述发行对象需遵循《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关于限售的要求，并在本次认购完成后对其新增股份按规定办理限售手续。

2、自愿限售情况

除上述限售安排外，本次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股。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2022年2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于2022年2月22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将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卡户银行：219223151995600003

银行账号：珠海华润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

截止2022年4月2日，本次定向发行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实缴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发行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已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2022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本次定向发行等相关事项，并履行回避表决程序。公司于2022年2月7日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相关公告。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已严格按照《监督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22年2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等相关事项，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披露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年2月23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DF20220223002），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22年3月9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534号），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的公告》。

2022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本次定向发行缴款起止日为2022年3月31日至2022年4月8日，认缴完成后，公司于2022年4月1日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及本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系统采取自律监管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龚建锋	15,300,000	51.0000%	11,475,000
2	龚建平	9,905,340	33.0178%	8,441,505
3	深圳前海金盈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拉山口市正德盈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340,000	4.4667%	0
4	刘艳超	1,304,340	4.3178%	0
5	深圳市前海龙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5,000	3.6500%	0
6	李长龙	442,560	1.4752%	0
7	陈斌	302,760	1.0092%	227,070
8	肖桂娥	300,000	1.0000%	0

9	何春娟	8,000	0.0267%	0
10	俞乐华	1,200	0.0040%	0
合计		29,999,200	99.9674%	20,143,575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龚建锋	15,983,498	50.0126%	11,987,624
2	龚建平	10,588,838	33.1326%	8,954,129
3	深圳前海金盈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拉山口市正德盈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340,000	4.1929%	0
4	刘艳超	1,304,340	4.0813%	0
5	深圳市前海龙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5,000	3.4263%	0
6	李长龙	442,560	1.3848%	0
7	黄乐安	410,450	1.2843%	307,838
8	陈斌	302,760	0.9473%	227,070
9	肖桂娥	300,000	0.9387%	-
10	刘清松	65,366	0.2045%	49,025
合计		31,832,812	99.6053%	21,525,686

本次股票发行前，股东情况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的股东名册所载信息为准。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25,000	12.75%	3,995,874	12.5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463,853	4.88%	1,758,327	5.50%
	3、核心员工	0	-	97,500	0.31%
	4、其它	4,567,590	15.22%	4,567,590	14.29%
	合计	9,856,425	32.85%	10,419,291	32.60%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475,000	38.25%	11,987,624	37.51%
	2、董事、监事及高级	8,441,505	28.14%	9,324,987	29.17%

	管理人员				
	3、核心员工	0	-	0	-
	4、其它	227,070	0.76%	227,070	0.72%
	合计	20,143,575	67.15%	21,539,681	67.40%
	总股本	30,000,000	100.00%	31,958,972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1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5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6人。

发行前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18日）为基准日，股东人数为11名。

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东人数的影响。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共募集资金10,500,089.92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和流动资金，公司资本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证。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龚建锋	董事长	15,300,000	51.0000%	15,983,498	50.0126%
2	龚建平	副董事长、总经理	9,905,340	33.0178%	10,588,838	33.1326%
3	黄乐安	销售副总	0	-	410,450	1.2843%
4	刘清松	生产主管	0	-	65,366	0.2045%
5	周建龙	镗床部主管	0	-	60,000	0.1877%
6	肖名林	销售总监	0	-	37,500	0.1173%
7	舒凌	业务主管	0	-	18,660	0.0584%
	合计		25,205,340	84.0178%	27,164,312	84.9974%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0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10	0.54	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4	2.97	3.19
资产负债率	52.17%	44.67%	40.69%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龚建锋

2022年4月4日

控股股东签名：

龚建锋

2022年4月4日

四、备查文件

- （一）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二）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四）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五）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